

## 臺中市 110 年度學校環境教育人員展延課程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0 條及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15 條：環境教育人員除經薦舉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外，其認證有效期限為五年，期限屆滿前三至六個月內得申請展延；每次展延之有效期限為五年。

### 二、目標：

(一)培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負責推動環境教育教師，具備各校推動學校環境教育及社區環境教育之基本能力。

(三)藉由本研習推動環境教育，培養教師環境公民意識，了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以落實環境教育，達成永續發展之目標。

(三)協助學校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展延。

三、辦理日期：110 年 04 月 29 日(星期四)、05 月 07 日(星期五)，共 2 天

四、辦理地點：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陽明大樓(五樓大禮堂)。

五、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六、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七、承辦單位：臺中市太平區長億國民小學。

八、協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輔導團。

九、參與對象及預估人數：臺中市學校教師或行政人員預估約 200 人。

(一)本市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證書已屆申請展延期間且有展延時數需求者(請各校務必請原已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人員檢視其證書失效期限，倘為 2021 年失效且展延時數不足，務請報名本課程)。

(二)本市各級學校校長、主任、老師等。

(三)本課程開放中部轄內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大專校院及國立小學及鄰近縣市有展延時數需求人員 20 人參與。

### 十、活動內容：

(一)研習時數：依實際參加情形核予研習時數。

(二)聯絡人：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洪慧真小姐，電話：04-22289111 分機 54703。

臺中市太平區長億國小許素娟主任，電話：04-22737653 分機 720。

(三)展延研習課程規劃如下：

第一天：04月29日(星期四)		
時間	課程內容	負責人/講師
08:30-08:50	報到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體健科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輔導團

9:00-12:00	臺中市常見入侵蛇類生態介紹及預防 1. 台中市常見15種蛇類生態習性介紹 2. 預防蛇類入侵室內方法 3. 如何安全處理入侵蛇類 4. 蛇咬傷之醫療處理	臺中市野生動物保育協會 林文隆
12:00-13:00	午 餐	臺中市太平區長億國小
13:00-16:00	SDGs 與教育的對話與融滲 1. SDGs BINGO 2. 人類大歷史 3. 回到教育本質 4. 當代與未來社會縮影-SDGs 5. 驚覺 SDGs BINGO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何昕家
16:00-16:30	綜 合 座 談	臺中市教育局體健科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導團
<b>第二天：05月07日(星期五)</b>		
時 間	課 程 內 容	講 師
08:30-08:50	報 到	臺中市教育局體健科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導團
09:00-09:50	生物多樣性空間營造	霧峰國小 陳榮錦校長
09:50-10:00	休 息	臺中市太平區長億國小
10:00-12:00	看 見 氣 候 變 遷 1. 全球氣候變遷 2. 臺灣氣候背景 3. 臺灣氣候變遷 4. 氣候變遷調適	中央氣象局 陳孟師科長
12:10-13:00	午 餐	臺中市太平區長億國小
13:00-16:00	校園樹木的保護與管理 1. 樹木的診斷 2. 樹木的醫療 3. 樹木的管理與修剪	中興大學 劉東啟教授
16:00-16:30	綜 合 座 談	臺中市教育局體健科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導團

(五)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長億國小及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https://elearn.epa.gov.tw/Default.aspx>)登錄報名，報名期限：

活動前三天(4月26日、5月4日)下午5時止，參加者同意給予公假登記。

(六)其他注意事項：

1. 為減少資源消耗，實踐健康環保生活，請自備環保杯、環保筷、資料袋。  
課程中部分屬於活動體驗課程，請穿著輕便服裝。
2. 請共乘或多搭乘大眾公共運輸系統。
3. 本研習為促進各校參訓學員完成環教人員認證，請於完成報名程序後，全程參與。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請向主辦單位辦理請假事宜。
4. 配合本府因應 COVID-19 疫情防疫規範，進入本府陽明市政大樓參加研習請務必配合配戴口罩、進行實名登記（如「本府防疫追蹤溯源 APP」，需登錄姓名、電話並通過驗證後，出示個人所屬 QR-code 供承辦單位掃描始得進入會場）。  
請提前抵達並完成實名登記，避免會議延遲召開。



十一、經費來源：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十二、預期成果：

- (一)培養教師環境公民意識，了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以落實環境教育，達成永續發展之目標。
- (二)本市學校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人員在證書失效前能完成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申請。